

沈从文小说经典读后感(汇总7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沈从文小说经典读后感篇一

午后，阳光正好。捧一杯香茗，靠着窗，感受着《边城》中淡至无形的意境，被书中的淡淡忧伤触动。总感觉《边城》就像是那寥寥几笔，轻描淡写的国画，所有的人都隐没在那朦胧飘渺的山水中，所有的故事就那样安安静静的发生着。仿佛像别人遗忘的角落里发生的一件无人知晓的简简单单的事。而看完这幅画，听完这故事，似乎自己的心中什么也没留下，却又心事重重，小鹿乱跳。

边城里有着重古静而静止的风景，茶峒，小溪，溪边白塔，塔下人家，家中一个老人，一个女孩，一只黄狗，有着相依为命的温馨。当太阳升起，小船开渡；夕阳西下，收渡回家。这些带着浓厚乡土气息的场景，却带着种沉寂凄婉的沧桑。无疑，生活在那里的人们是善良的。可也许正是这些善良的结合才有了后来结局的无以承受的悲怆。正如作者曾说：“一切充满了善，然而到处都是不凑巧，既然是不凑巧，因之朴素的善终难免产生悲剧。”天保的死去，傩送因为家庭的阻力和心里的压抑选择了离开，翠翠的爱情还没开始就已结束了。结尾处“这个人也许永远不回来了，也许明天就回来”给人留下些许伤感却又隐隐的期待。这个使翠翠在睡梦里为歌声把灵魂轻轻浮起的男子还不曾回到这里来。而翠翠却一直在等待，等待这个让她魂牵梦萦的人。

不管是哪一种，我想有一份遗憾才更触动人心吧。其实，幸福与否，值得与否，仅是如人饮水，冷暖自知。我总觉得，

等待也是一种意境，一种独特的意境。很美，也很有诗意。即使帷送不再回来，对于翠翠来说，这漫长的等待或许更能贴近彼此的心。痴心以待，纵闲愁万种，却无语怨东风。也许这便是相思相望不相亲吧。只翘首远方的凶滩，守望着一生的迷梦。

等待就像一场开在自己心里的暗恋的花，与他人无关，便不担心结局的伤。可以有美好的想象，可以有隐隐的盼望。也许是等待的时间越久，见到时愈发的惊喜与感动。就像可爱的花朵，等待结出的果实，酝酿越久，越为甘甜。也许，有的时候，选择离开，一个人的等待，才能肆无忌惮的去爱着心里的那个人。就像很多时候，选择以朋友的身份待在对方身边继续守候，却不让对方感受到一丝负担。只因向来情深，奈何缘浅。

谈及情深缘浅，想起自己看过的一个故事。故事里的老婆婆，等了她的老伴30多年，但从来不曾放弃过，因为那位老公公年轻时是船员，出海时遇难了，所以……她一直等了很久很久，却不知道他已经死了，没人告诉她，她也不想知道他死去的事实，也就这样的等待着，等待这虚无飘渺的谎言。死后她在遗书上写道：“等待着你，是我这辈子最大的幸福；为你照顾儿女，是我最大的幸福；为你操持家业是我最大的幸福。”那位老婆婆的等待是一种凄美的意境，凄美的幸福。

记得《何以笙箫默》里何以琛说“如果世界上曾经有那个人出现过，其他人都会变成将就。我不愿意将就。”也因此，七年，是他停不下的等待，直到她的归来。他站在显眼的地方，只为她能够找到。那么骄傲的他，放下所有身段，只为了她的一颦一笑。人生又有多少个七年，若是她永远没有回来，他大概是要一直一直等下去的吧。多么像翠翠的等待，明知也许无望，却仍坚守着自己的心。他们的等待是一场心的豪赌，是一种寂寥却甘之如饴。以琛和翠翠他们的等待皆是一种孤独的意境，无奈心酸而甜蜜。那是一种悲凉的美。等待被深藏在心里面，无言，却很久远，坚信有一天那个人

终究会回来，继续温习爱的结局的缠绵。

等待是一种想念的心情，有点期盼，带点紧张。而在我们的一生中，总会有等待。等待爱情，等待值得等待一生的人；等待成功，等待那份破茧成蝶的喜悦；等待需要我们耐得住寂寞，不把等待变成一种煎熬和绝望，而把等待看成一种希望。学会偶尔的等待，感受淡淡的孤独的意境。也许有感伤，也许有甜蜜，任君采撷，享受等待的过程，感受那也许朦胧忧伤的氛围，在繁华浮世里，谨守自己的心。

我想如今我们所提倡的和谐社会的模型大概也应该如这边城一般吧？当然物质文化水平要比30年代的边城进步很多，但有一点我觉着不能变，那就是边城里人们的那种淳朴、敦厚、热情与率真。我们要实现和谐社会，就必须力戒功利之心，放弃防备，猜忌，行事平和，待人以诚，这样我们的和谐大家庭才会尽快实现。

从《边城》中走出，心里有些恋恋不舍，这里永远是我们神往的心灵家园。我们的和谐社会也将从中获取养分。为了这明净的山水，为了这理想的家园，让我们要从己做起，保护环境，爱护环境。为了和谐社会的到来略尽绵力。和谐社会里我们不远矣！

沈从文小说经典读后感篇二

作为一个在城市里长大的孩子，我特别向往田园牧歌一般的生活。最近读了沈从文老先生的《边城》，大师笔下哪儿小小的边城水乡让我迷恋不已。

《边城》讲述了湘西小镇上一对相依为命的祖孙平静的人生，以及这份平凡宁静中难以抹去的寂寞和淡淡的凄凉。小说的主人公翠翠有一段朦胧但没有结束的爱情，可是爱情不是这本小说的全部，大师用平淡的比较微微讲述了湘西小镇上淳朴的风土人情以及那如诗如画的景致。

读了这半数，我体会到一个人对一片土地的热爱，是懂得它的残酷以后去心疼那背后醉人的风光。读完全文，我就开始向往哪个远在湘西边陲的小镇。木制的吊脚楼，摇曳的红灯笼，超市的青石板，窄窄的渡船，亭亭的白塔，还有那升起在旧村庄上的青炊烟。这一切，构成一幅年代旧远的画，让人向往不已。在这本书中，主人公翠翠像湘水一样温婉清澈；老爷爷慈祥又宽容，船夫们浪漫又豪爽，就连生活的无奈，在这个地方，都带着诗意的色彩，让我们既看到了湘西人在命运钱的无助与忧伤，又产生对美好人性的信仰。

令我印象最深的是那些淳朴善良的乡亲们。比如说翠翠和祖父去看龙舟比赛，当地的龙头大哥送了他们很多吃的。翠翠祖父去世，周围乡亲都来帮忙……而相比下，我们生活在钢筋水泥的城市里，人与人之间人情淡漠，有时候，甚至邻居之间都相互不认识，这不得不让人遗憾。我希望，有那么一天，每一个人都有宁静的理想，人与人之间没有私心，彼此互帮互助，共同建造一个像家一样的世界。

而这一切，都需要我们像《边城》中的人一样拥有一颗善良的心去生活。

沈从文小说经典读后感篇三

无法把《小团圆》看成虚构的小说。整部书，字里行间，张爱玲都在用平板、单薄的声音叙述她一生前三十多年的流水帐。所有她小说里的人物，在她的生活中都找得到原版。她所知道的可以写的亲朋都被她写光了。对于故事以及人物，她似乎缺乏想象力，不过也应了那句话“小说来自生活”，闪光的是她的文字，也只局限于早年作品。进入五十年代后，她的文字逐渐干瘪，可能与自身际遇不好有关，忙于生存，而且生活在没有母语环境的地方。最关键的是自闭幽居，乏人来往，只好闭门造车。全靠她早年的名气挽救了她，不然那几篇如同嚼蜡的小说怎么会有人看。

看的人也不过是在窥伺她。如同看如今这部《小团圆》。

《小团圆》重复了许多她从前的东西，又一次被写出来，而且完全撕去面纱，可能都是些压在她心底噬咬着她的往事，不吐不快。因为一生从来没有获得过真正的爱，无法安然看自己一生时光就此流逝，所以必须写出来，白纸黑字，也让那些使她的人生黯淡无光的丑人们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

她曾说她是嘉宝的信徒，可事实上她完全不是。嘉宝从不曾谈论自己。张爱玲从出名前就非常喜欢谈论自己(十七岁时的作品《天才梦》)，出名时更是无所顾忌地写自己以及自己的家庭(比如《私语》)。她晚年深居简出，是因为中年以后的自己确实无可暴露，也许是自卑。从她的许多文字可以看出一直跟随她的某种虚荣，她不善于交际，但很喜欢引人注目。在她那冷漠自私失色的成长背景中，她母亲一直是她瞩目的亮点。所以她母亲和她父亲离婚时，惨淡中她竟然觉得得意，因为那时候离婚的人少，她的至亲出了这样的事，就象那时候某家出了个科学家一样骄傲。她母亲到香港她的大学去看她，她和母亲没有话可说，但她最遗憾的是当时四周无人，她因此无法炫耀她美丽洋派的母亲。

她母亲大概与国内八、九十年代那批刚刚接触到西方文明、滥用自由的部分女性一样，作为最早一批娜拉，不知道该怎么使用到手的豪华自由，从一个男人到一个男人的床上，胡乱度过一生，最后黯淡收场。这样的母亲曾经是她少女时代的偶像(虽然年纪越大，她越恨她母亲)。但她又远缺乏她母亲的交际手腕与漂亮面容，一方面极其自卑，另一方面极度羡慕，同时又觉得自己站在一旁看清了一切，好像很理智，凡事自己拿主意，因此也不可能听得进旁人的言语。实际上事到临头，她仓皇失措，完全无防备，只能布偶一样让人摆弄。

胡兰成就是这样趁虚而入。而且游刃有余地同时玩弄着其他女性。

最后她从胡兰成那里得到的不过是妇科检查报告里的一句“子宫颈曾折断”的诊断。

就是这么一个让她可以“低到尘埃里的”男人。

胡兰成固然没有爱过她。她后来遇到的男人没一个对她真心。桑狐与她同居三年从来没考虑过和她结婚。她为赖雅堕胎，最痛苦不堪时，赖雅竟在一旁津津有味地啃烤鸡。

她倒不是想在这作品里为自己粉饰，所以经历的都写出来，只不过在现在才出版，许多可以视为惊世骇俗的东西已经很平淡了。但我觉得最具讽刺意味的是柯灵这个人。很久前读过柯灵声情并茂的《遥寄张爱玲》，文章娓娓道来柯灵和张爱玲的相识，他如何发现初出茅庐的文坛新星，如何为她在当时低气压环境下执意出名的举措担忧，又对他在她落难时的救援如何感激。好一个温儒的书生。可是《小团圆》里，他不过是一个在她不得志时落井下石对她进行性骚扰的低等男人。难怪张爱玲没有回应他文~后那篇深情呼唤。张爱玲的记忆力非常好，尤其对人性最卑劣的地方。

这本小说可能只对很熟悉张爱玲作品的人有吸引力。它的文学价值并不会很高。张爱玲即使在她的全盛时期，也只是言情小说作家群里的佼佼者，她有天赋，但从来没有成为大家。

而《小团圆》这部结构松散，充满平淡的喃喃自语的小说，我看完后，也只能叹息着说一句：“很傻，很天真。”

沈从文小说经典读后感篇四

萧萧，一个美丽纯真的女孩，却在十二岁出嫁为童养媳，丈夫是尚未断奶的三岁小孩。从一开始，“童养媳”三个字就奠定了她命运的基调。原来是一个可以恣意享受生命的孩子，却已经失去了寻找爱的权利。十五岁被引诱“怀孕”，引诱者花狗撇下她一走了之。她本想步花狗后尘，也想逃走，但

却被家里人发觉了。于是她将面对或“沉潭”或“发卖”的严厉处分。最终因偶然的因素而幸免于难。

沈从文是仁慈的，这样一个集多重苦难于一身的悲情女子的经历并没有演绎成一个悲情故事。既没有林黛玉寄人篱下的辛酸，也没有萧红《呼兰河传》中童养媳的凄惨命运。最终萧萧顺利产下一个“团头大眼，声响洪壮”的婴儿。丈夫一家人都喜欢这个花狗撒下种子的儿子，“把母子二人照料的好好的，照规矩吃蒸鸡同江米酒来补血，烧纸谢神”。缺失了血缘关系，却没有缺失关爱和亲情。十年后，萧萧正式同丈夫拜堂圆房，花狗的儿子喊萧萧的丈夫做大叔，“大叔也答应，从不生气”。这似乎是个圆满的结局，然而萧萧却再也不是以前那个萧萧。她再也不会做着会走路的匣子的梦，再也不会到水边去，用手捏着辫子末梢，设想没有辫子的人的那种神气，那点趣味。她羡慕自由，同为女性，她也希望能像女学生一样自由自在，然而她是“童养媳”，这样一个身份定位就注定她的悲剧，她的人生不能由自己掌控，而是被命运操纵，自由由于她只是一个奢望。她的人生只是为夫家延续香火，做劳力。女学生成为她少女时代的梦，永远都不会实现的梦。或许怀孕事件是一个波澜，然而最终萧萧还是留在了那里，抱了她新生的毛毛，像当年自己抱着丈夫一样，命运几经转折，却又回到了起点。死水即使激起一点点波澜，不久又复归于平静了。

萧萧仿佛是幸运的，她躲过了被“沉潭”或“发卖”的结局，然而她又是不幸的，因为她一生都在被命运所摆布，或许当她听说有女学生过路，就会像睁眼做过一阵梦，愣愣的对日头出处痴了半天时，她心里会闪过那样一丝想法——随女学生去，随自由去。可是她最后没有走出那一步。我们不能怪她，只能怪当时的社会，只能于沈从文的文字中咀嚼萧萧的悲哀。没有变化，如死水一样的乡下，萧萧迎来了自己的媳妇，一个和自己同命运的女人。没有挣扎就没有变化，一个又一个轮回，只要这童养媳的制度还存在，就会有无数个悲哀的萧萧，无数个轮回。

无可否认《萧萧》一文中的村人其道德风貌与人生形式，与过去的世界紧密相连，显然出于原始淳朴的文化环境，他们热情，勇敢，忠诚，正直，善良，品行纯洁高尚趋近于天然，但是这些天然的美物也不免会相伴着理性的愚昧无知，这又使他们无法把握自己的命运，运握自己的思维，从而导致其精神悲剧。这种悲剧不但表现在种种有悖于人性的雇佣制，童养媳制等丑陋的社会现象中，而且正表现在对自我现实状态的无知与愚昧。

原因是村人的愚昧和无知。不错，他们是善良的，他们的决定使萧萧免除一死，但他们又是愚昧的，不然怎么会想出“沉潭”或“发卖”这样泯灭人性的惩罚，又怎么会出现童养媳这种制度。有人说是由于环境决定的，我想这是一个原因，但更重要的是他们本身。他们世世代代生活在这里，世世代代沿袭着这种残酷的惩处方法。他们并没有觉得这是在残害生命，是十分残忍的，相反的他们觉得这一切是理所当然的。他们的脑子里始终存在着这种想法，并且认为这都是对的，老祖宗留下来的怎么会错呢？不知道他们已经成了封建礼教的奴隶，成为制造悲剧的刽子手，成为“吃人”的人。

在《萧萧》一文中，无论是萧萧自己还是村人，都无法把握自己的命运，一代又一代活在自己的愚昧和无知里，任凭命运将他们带往何处。他们从来没有想过自己的做法有什么不对，从来没有想过要改变，要反抗。外在的压迫很可怕，但是比之更可怕的是自己本身根本不觉得自己被压迫了，这是一种最难以改变的精神悲剧。而村人们就是活在这样的悲剧里。

只要这种愚昧和无知不消除，那么童养媳制度一直会存在，那么像萧萧一样的悲剧会一直轮回，而我们也只能对萧萧的轮回报以无奈的叹息罢了。

沈从文小说经典读后感篇五

原想为这篇起名为“如水”——可是我不能悖着自己的心，忽略那另一部分，于是我就给它起名为“纯美与暴力”。

清澈泠泠然地顺着书脊淌下来了。它流到我指甲边缘，渗入；随后我听见了歌声，是晴雨后的泥土、时未融化的芬芳、时初生的情感；它变成气态的、潮湿的诗，轻覆于我的睫毛。我愿真正读懂，可这时能令我深切感受到的唯有自己思维与语言的迟钝。

《八骏图》、《或人的太太》、《如蕤》我都翻来覆去地读了三遍以上，直今还认为有些许晦涩。可是在阅读的当中，纯美的环境、纯美的人们、纯美的对话，这些是不曾有变的。就好似海浪，唯有那几朵不肯在礁石边迸成零散的珍珠————可你却仍能感知它滚动前进的节奏与态势，然后受它的鼓舞与感动。

这里每一篇的人物都是有名字的。作者好像以“人”为开始，再酿出甘冽的环境，每一个人都富有极鲜明的特征：他们的每一次抬眼、每一次颌首，甚至每一次开口的时间都是自然形成却又不能改变的————就如《边城》中的翠翠，她不答应别人的呼唤，定是心中有什么缠在一起；她总要先解开它们才能回答，否则好似她便不是那个翠翠了。虽是每个人物都独一无二，可他们的相似之处却又如恒河沙数。于是，纯美叠加于纯美之上，虽是不至于令人头昏到只顾陷入、无法自拔的状况，可也足以令人心生淡淡的疑惑与神圣的哀怨。所以，我还是希望能写到暴力的部分来让自己产生些许明彻。

《边城》中的暴力形式是非常多元的。有肉体所承受的暴力、有感情所承受的暴力，当然，更有灵魂所承受的暴力。如最后一篇《节日》便充斥了会鞭笞犯人至死的暴力，《虎雏》便显现了一个硕大的希望被落空的暴力，而《七个野人与最

后一个迎春节》则昭示了人民的反抗被彻底扼杀的暴力。每种暴力总难免给人心灵的重重一击，可这一击过后却会带来从未敢涉足的领域的思考与悲悯，甚至愤懑。

也有少数几篇是纯美与暴力并存的。它们就似一架天平，平衡达到一个令我望而却步的境界。最好的例子就是《媚金，豹子与那羊》。我已不知如何去理解那纯美得暴力的爱情故事。

《边城》，读一遍，便好似仅观览了一番好山好水般。

沈从文小说经典读后感篇六

高中的语文课本中是有一段《边城》节选的，但当时因为考试不考，老师也就不讲，老师们都把更多的上课时间花在诗词，古文等上。我便只草草翻了一遍并没有仔细地阅读过，更没有去找全文来看的兴趣。对这篇小说留有的唯一印象就是几个主人公的名字，翠翠，傩送，天保。那还是因为当时并不知道傩送的“傩”读作“nuo”老是摊送，摊送的叫，闹了一次笑话，于是记住了几个主人公的名字。

此次读它，心境却迥然不同，它不再是一篇枯燥的课文，而是一篇值得欣赏的诗歌般优美的带着牧歌气息的小说。思绪随着书中人物命运的变化发展起起伏伏，自然有一番不同的感受。

“由四川过湖南去，靠东有一条官路，这官路将近湘西边境，到了一个地方名为‘茶峒’的小山城时，有一小溪……”

小说一开头，这段对翠翠与爷爷生活之地的描写便把我带进了一个山清水秀的湘西世界。我的眼前出现了一条清澈蜿蜒的小溪，两岸青山相对，溪边一座白色小塔，溪上的渡船缓缓移动，船上的老船夫哑哑的歌声与细细的竹管声，振荡在寂静的空气里。

《边城》就像一幅清新的画卷，缓缓地在我眼前展开。

我想这应该是个美好的故事，有着美好的结局。在沈从文淡淡的叙述中，我走进了那个充满美好与遗憾的湘西小山村，看到了敦厚善良的爷爷，小兽般灵巧的翠翠，乖巧懂事的黄狗，豪爽坦率的天保，心地善良、敢于追求的傩送。文到最后却徒留一句“这个人也许永远不回来，也许‘明天’回来！”这样的一个充满迷茫与惆怅的句子。

《边城》中的一切都是那样纯净自然，展现出一个诗意的自然环境与人类社会。小说描写了山城茶峒码头团总的两个儿子天保和傩送与摆渡人的外孙女翠翠的曲折爱情故事。

翠翠和她的爷爷靠摆渡相依为命，一直长到了15岁，俨然活泼的小兽。明净的眸子里没有悲伤，也看不见忧愁。每天编蚱蜢，摆渡，唱渔歌，吹竹管。这样的生活如一潭平静的湖水，澄明似练，却没有丝毫波纹。直到她15岁时在端午节赛龙舟的盛会上，她在黯黯的江畔遇到了她生命中极重要的一个人，一个让她彻夜难眠的人——傩送。他们的相遇就如一粒石子落入潭中，激起圈圈涟漪，她的平静被打破了。她依旧每天编蚱蜢，摆渡，唱渔歌，吹竹管，只是她的心里藏了一个秘密，一个连爷爷也不肯说的秘密。

古朴的青瓦，飞扬的阁角，檐下古旧的风铃随风轻响，那声音好像撞在了翠翠的心上，一下，一下……人生就是这样，因为一个人的离开或一个人的到来而划出一道道痕迹。傩送的出现无疑在翠翠心中划出了深深的痕迹。

傩送的哥哥天保也喜欢上了翠翠，他托人向老船夫求亲。当天保知道傩送也喜欢翠翠时，他与傩送相约唱歌求婚，让翠翠来选择。天保得知翠翠也喜欢傩送时，为了成全弟弟，他外出闯滩，却遇意外淹死了。傩送觉得自己对哥哥的死负有责任，出于压力，他抛下翠翠出走他乡。爷爷为翠翠的婚事操心担忧，在风雨之夜去世，留下翠翠孤独地守着渡船，

等待着傩送归来。最终美好的一切只能存留在记忆里。天保与傩送一个身亡，一个出走，祖父也在一个暴风雨的夜晚死去，想象中的美好的故事，却是以这样一种迷茫的悲剧而告终。

沈从文的《边城》中的每一个人都淳朴善良，翠翠与傩送的爱情悲剧，也没有恶人作祟，一切都只是误会，一些令人遗憾的误会。翠翠的害羞，爷爷的误解，傩送的远走，一切都是那么遗憾。

文中让我印象最深刻的人，不是傩送、天保，也不是翠翠，而是翠翠的爷爷老船夫。爷爷是一个阅尽人事、饱经风霜的老人。他“从不思索自己的职务对于本人的意义，只是静静的很忠实的在那里活下去”，为来往过客摆渡，风里来雨里去，总是想着方便别人，却从未考虑过自己的劳苦。他用勤劳的双手摆渡每一位乡民，无论是熟悉的还是陌生的，每当有人抓起钱掷到船板上时，他必为之一拾起，依然塞到那人手心里去，俨然吵嘴时的认真神气——“渡头属公家所有，过渡人不必出钱，我有了口粮，三斗米，七百钱，够了！谁要你这个！”实在推却不了的，他使用这些钱买了茶叶和烟草，慷慨地赠予需要的过渡人。这纯正的善，让人感动。

五十年来，他不知送走了多少个前来乘船的人。他年纪虽大，但上天仿佛不许他休息，他便不能够同这种生活分开。他虽然生活清贫，却从不贪心；乐善好施，却从不索取；“凡事求个心安理得”；终生为别人服务，却不求别人一丝回报。

在爷爷的身上，流淌着炽烈的爱，也存在着难以排遣的矛盾与孤寂。爷爷对翠翠的爱寄托着对不幸女儿的哀思，他的后半生是为翠翠而活，他惟一的生活目标就是要使翠翠快乐。他在生活上对翠翠无比关怀，惟恐翠翠生病；在感情上尽力体谅翠翠的心思，翠翠忧伤寂寞时为她讲故事、说笑话、唱歌。一切一切只为了让翠翠开心地笑。

他为翠翠的婚事多次向傩送及其父亲探听消息，他不辞辛苦，竭尽全力周旋于翠翠、天保、傩送和船总顺顺之间。却无意中为孙女的婚事设置了一些障碍，导致了一系列的误会，最终酿成了傩送与翠翠的爱情悲剧。他带着万般的无奈和无限的愧疚在雷雨之夜悄悄地离开了人世。

对于爷爷的离去，我感到分外难过。爷爷离去之时，心中又带着多少的无奈与对翠翠的牵挂。

他离去得如此突然，就像那条渡船，再也找不着了。

沈从文小说经典读后感篇七

最难以忘怀的记忆在童年。

最美好的记忆在童年。

最能影响一生的记忆也在童年。

读完了《沈从文的自传》后，我明白了以上几点。

最先接触到沈从文是在他的《边城》里。“翠翠渡船、傩送唱歌”这些构成了一个淳朴、真实、自然的湘西。读了他的《沈从文自传》后才知道，沈从文笔下、书中一个个淳朴的农民、一段段真实的故事、一首首迷人的山歌，都离不开他“放荡而诡诈”的童年。

在《沈从文自传》中，他的记忆、他独特的童年，在我看来他的童年可以用一个词来形容——放荡不羁。

在沈从文的童年里，逃学是必修之课。“当我学会了用自己眼睛看世界一切，到一切生活中去生活时。”他便肆无忌惮地开始逃学越是受到家庭的牵制，越是想要逃学，“去认识这大千世界微妙的光、稀奇的色”。那时的沈从文是一个不

受任何约束的孩子，对任何新鲜事物都充满了好奇。于是，他逃学“看人做香、下棋、大拳”，甚至还有“相骂”，逃学被发现后被转入离家更远的地方，这恰恰入了他的心愿。因为现下的他不用故意绕道上学，一路上照样可以看到许多有趣味的地方。有“带着极大眼镜磨针的老人、一起做三的学徒、腆这个大二黑的肚皮的皮匠、揣在凹形石辗上强壮的苗人。”还有“小腰白痴头戴头帕的苗妇人、扎冥器出租花轿的铺子”等等新鲜真实得农民生活，在这些所见的事物中，他懂得了很多，也为以后沈从文写乡土小说打下了基础。

现在，众多的人看来，要想学知识就在学校努力读书。我这种观点放在沈从文身上是绝对行不通的，向往自由的他喜欢大自然、亲近大自然。“我们在校外所学的实在比校内课堂上要多十倍”在校外，他接触大自然“辨别各种禾苗、认识各种害虫，”父母总认为这是调皮。对。他的确调皮，但因为他的放荡不羁，他的诡诈，他才与大自然如此之近的接触，才能受到大自然的触发，也才能让这个童年影响了他的写作。

从《沈从文自传》这本书中，我还读到了另外一个特殊的阶段，就是当兵。向往自由的他，渴望遇到各种新奇事物的他，终于远离了家乡，独自去完成那本“用人事书写的大书。”这段经历也影响了沈从文的写作以及他的人生。在军队里经常面对杀人，这给沈从文的童年回忆留下了难以磨灭的一笔。同样，放荡不羁仍然存在于他的性格中。在军队里跟着“小号兵到城墙上去吹号”、“跑到制铁处”去看别人工作，体会小工人的们不一样的生活。“用筱竹做竖笛，四五个人各人口中含一个吹进营门”。这些都是沈从文在军队里所见到的，体会到的生活。这些独特的、难忘的生活深深的存留在他的记忆中，这些特殊的经历也丰富了他以后的写作。

用《沈从文自传》里的一句话“我的智慧应当从直接生活上得来，却不需从一本好书、一句好话上学来。”可见，他的人生经历对他的写作有多大的影响，而影响一个人最深的经历便是童年。

沈从文的童年是丰富的，他的调皮，他的放荡，他的诡诈，造就了他不一样的写作风格。因此在《沈从文自传》中印象最深的就是那一个赤着双脚、向往自然、追求自由的沈从文。这些性格使他的写作有着独特的淳朴、真实、乡土气息。